

##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议案》

2018 年 1 月 15 日，公司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资产出售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为进一步适应市场变化和监管要求，现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调整前：华塑控股以现金方式购买樱华园投资持有的樱华医院 51% 股权，樱华医院 51% 股权以预估值为基础暂定交易作价 6,375.00 万元。华塑控股拟以现金方式向自然人李献国出售上市公司持有的麦田园林 92.85% 股权，麦田园林 92.85% 股权以预估值为基础暂定交易作价 6,499.50 万元。

调整后：华塑控股无偿获赠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雪峰持有的樱华医院 51% 股权，同时公司以现金方式向自然人李献国出售公司持有的麦田园林 92.85% 股权，麦田园林 92.85% 股权以评估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为 6,499.50 万元。

同时，撤销公司与樱华园投资、朱新康、励洪、罗维之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购买协议》，并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在决议范围内全权处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调整的有关具体事宜。

上述交易调整后，该项交易不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关于获赠上海樱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公司将无偿获赠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雪峰持有的樱华医院 51%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18-035 号《关于获赠资产暨关联交易及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议案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3、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 92.85%股权的议案》**

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向自然人李献国出售公司持有的麦田园林 92.85% 股权，交易价格为 6,499.5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18-035 号《关于获赠资产暨关联交易及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议案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经参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三日